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闰土股份
R U N T U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证券代码：002440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0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56,458,678.50	736,145,521.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249,237,706.60	1,046,324,338.20
应收账款	(三)	1,425,957,265.21	971,190,321.12
预付款项	(四)	55,727,353.05	30,937,059.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34,418,378.54	17,191,451.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216,870,260.84	1,249,985,851.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213,961,348.92	196,410,792.54
流动资产合计		4,852,630,991.66	4,248,185,335.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800,000.00	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142,693,270.47	126,782,243.22
投资性房地产	(十)	7,517,044.08	7,642,078.08
固定资产	(十一)	3,096,413,475.97	2,747,368,834.14
在建工程	(十二)	123,928,562.09	234,603,732.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313,254,954.59	269,312,185.06
开发支出			
商誉	(十四)	46,259,186.03	31,467,972.02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55,091,135.42	46,063,52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36,784,464.37	31,486,12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103,484,759.89	95,686,862.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6,226,852.91	3,591,213,555.54
资产总计		8,778,857,844.57	7,839,398,891.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兴娟

报表第 1 页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0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210,000,000.00	98,557,373.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九）	453,200,000.00	226,350,000.00
应付账款	（二十）	777,295,854.58	654,332,185.84
预收款项	（二十一）	42,239,951.01	44,286,954.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35,992,645.92	56,656,524.52
应交税费	（二十三）	74,946,838.99	126,013,361.38
应付利息	（二十四）	579,219.07	177,077.46
应付股利		2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125,490,896.41	109,675,882.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69,745,405.98	1,316,049,358.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二十六）	874,700.00	874,700.00
递延收益	（二十七）	22,501,058.98	24,053,07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375,758.98	24,927,770.57
负债合计		2,093,121,164.96	1,340,977,129.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八）	767,000,000.00	76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九）	1,522,185,665.96	1,522,185,665.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	-5,017,852.38	-5,126,614.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一）	367,439,777.24	367,439,777.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二）	3,808,589,646.11	3,675,221,57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60,197,236.93	6,326,720,407.43
少数股东权益		225,539,442.68	171,701,354.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85,736,679.61	6,498,421,761.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78,857,844.57	7,839,398,891.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年0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7,194,139.56	258,059,228.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1,824,074.64	402,195,761.39
应收账款	(一)	754,800,544.04	525,823,393.30
预付款项		75,664,743.00	62,201,106.2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306,197,494.49	219,639,701.27
存货		537,898,394.26	604,898,190.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45,949.13	9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574,825,339.12	2,167,817,381.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	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2,248,801,015.79	1,979,842,775.41
投资性房地产		7,517,044.08	7,642,078.08
固定资产		565,554,445.90	583,910,618.16
在建工程		28,912,228.48	12,379,934.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086,602.79	96,194,358.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2,640.00	542,97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89,902.54	14,689,902.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40,270.70	7,963,969.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5,084,150.28	2,703,966,606.98
资产总计		5,549,909,489.40	4,871,783,988.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0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5,350,000.00	119,350,000.00
应付账款		675,221,807.04	335,842,408.39
预收款项		58,922,439.53	67,341,158.25
应付职工薪酬		8,982,274.04	13,551,382.15
应交税费		5,698,493.98	84,444,847.05
应付利息		23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0,526,157.66	60,220,923.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94,936,172.25	680,750,719.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125,602.92	18,162,102.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125,602.92	18,162,102.92
负债合计		1,512,061,775.17	698,912,822.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7,000,000.00	76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7,519,192.22	1,557,519,192.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7,439,777.24	367,439,777.24
未分配利润		1,345,888,744.77	1,480,912,196.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7,847,714.23	4,172,871,166.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49,909,489.40	4,871,783,988.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31,158,272.70	2,094,933,096.46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三)	2,931,158,272.70	2,094,933,096.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43,053,260.93	1,782,555,941.00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三)	2,048,976,462.55	1,504,955,023.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四)	22,494,353.86	9,702,855.62
销售费用	(三十五)	87,915,078.95	63,663,613.92
管理费用	(三十六)	247,810,656.37	209,542,164.69
财务费用	(三十七)	8,195,929.15	4,331,587.29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八)	27,660,780.05	-9,639,304.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5,813,630.17	5,698,508.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3,918,641.94	318,075,663.89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	7,089,216.20	12,898,508.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495.26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一)	4,817,275.80	7,058,348.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6,808.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190,582.34	323,915,824.0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二)	89,599,015.34	53,011,260.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591,567.00	270,904,563.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818,067.85	264,023,680.89
少数股东损益		4,773,499.15	6,880,882.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350.85	6,286,557.5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761.65	3,726,411.9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761.65	3,726,411.9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761.65	3,726,411.93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589.20	2,560,145.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6,764,917.85	277,191,12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1,926,829.50	267,750,092.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38,088.35	9,441,028.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报表第 5 页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年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288,863,078.56	891,384,566.59
减：营业成本	(四)	1,015,473,375.57	695,663,846.09
税金及附加		6,925,099.36	3,065,710.46
销售费用		29,750,031.89	16,988,700.05
管理费用		60,761,134.04	56,928,980.95
财务费用		303,397.98	455,582.95
资产减值损失		21,369,735.15	5,200,218.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227,868.66	5,675,980.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41,811.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508,173.23	118,757,508.76
加：营业外收入		3,404,996.08	7,858,696.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40,760.00	1,602,878.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972,409.31	125,013,326.44
减：所得税费用		23,545,861.40	18,751,998.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426,547.91	106,261,327.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426,547.91	106,261,327.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7,220,843.44	1,283,287,434.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三)	40,031,224.52	58,583,04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252,067.96	1,341,870,477.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0,466,419.70	316,276,190.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165,570.81	129,661,04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616,897.05	224,918,196.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三)	186,201,933.97	153,164,24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450,821.53	824,019,68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01,246.43	517,850,793.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2,930,000.00	1,209,9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47,800.31	4,156,695.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226.41	604,4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三)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886,026.72	1,214,711,170.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090,386.71	97,192,128.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76,980,000.00	1,231,370,392.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三)	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2,570,386.71	1,328,562,52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684,359.99	-113,851,349.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0	108,509,895.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三)	5,254,604.90	63,278,17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254,604.90	171,788,073.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557,373.36	205,036,594.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030,238.08	311,364,084.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三)	67,285,000.00	36,778,466.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872,611.44	553,179,146.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18,006.54	-381,391,07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7,938.26	-2,243,836.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789,058.36	20,364,534.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659,361.57	246,082,829.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870,303.21	266,447,363.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4,362,960.17	833,385,440.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694,399.59	140,182,81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057,359.76	973,568,256.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227,387.45	222,617,13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24,761.12	28,307,84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481,266.56	104,149,142.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930,869.39	184,463,37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664,284.52	539,537,48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3,075.24	434,030,76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3,000,000.00	93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6,841.41	4,134,16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1,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316,841.41	940,495,96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79,485.19	5,727,99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9,000,000.00	972,460,85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6,979,485.19	978,188,8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62,643.78	-37,692,88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4,604.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754,604.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565,000.00	307,220,499.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2,38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565,000.00	398,902,88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89,604.90	-398,902,883.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5,125.37	-2,238,133.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5,089.01	-4,803,129.4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059,228.57	104,791,261.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194,139.56	99,988,131.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7,000,000.00				1,522,185,665.96		-5,126,614.03		367,439,777.24		3,675,221,578.26	171,701,354.33	6,498,421,761.7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7,000,000.00				1,522,185,665.96		-5,126,614.03		367,439,777.24		3,675,221,578.26	171,701,354.33	6,498,421,76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761.65				133,368,067.85	53,838,088.35	187,314,917.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8,761.65				401,818,067.85	4,838,088.35	406,764,917.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00	4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00	4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8,450,000.00		-268,4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8,450,000.00		-268,45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22,185,665.96		-5,017,852.38		367,439,777.24		3,808,589,646.11	225,539,442.68	6,685,736,679.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7,000,000.00				1,537,218,883.56		-926,690.57		339,678,498.72		3,349,678,697.42	186,303,385.25	6,178,952,77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7,000,000.00				1,537,218,883.56		-926,690.57		339,678,498.72		3,349,678,697.42	186,303,385.25	6,178,952,77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6,411.93				-42,776,319.11	9,441,028.38	-29,608,87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26,411.93				264,023,680.89	9,441,028.38	277,191,121.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6,800,000.00		-306,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6,800,000.00		-306,8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37,218,883.56		2,799,721.36		339,678,498.72		3,306,902,378.31	195,744,413.63	6,149,343,895.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67,439,777.24	1,480,912,196.86	4,172,871,166.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67,439,777.24	1,480,912,196.86	4,172,871,16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023,452.09	-135,023,452.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3,426,547.91	133,426,547.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8,450,000.00	-268,4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8,450,000.00	-268,45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67,439,777.24	1,345,888,744.77	4,037,847,714.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半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39,678,498.72	1,537,860,690.15	4,202,058,381.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39,678,498.72	1,537,860,690.15	4,202,058,381.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538,672.53	-200,538,672.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261,327.47	106,261,327.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6,800,000.00	-306,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6,800,000.00	-306,8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39,678,498.72	1,337,322,017.62	4,001,519,708.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股[2004]第 8 号文批准,在原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阮加根、阮加春、阮华林、阮兴祥、徐万福等 27 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 22,118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146183233T 的《营业执照》。

2010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55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3,82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295,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29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7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67,000,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767,000,000.00 元,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市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七东路 1 号,总部地址:浙江省上虞市市民大道 1009 号财富广场 1 号楼闰土大厦。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保险粉无储存经营(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5 月 18 日),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范围详见《绍兴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无仓储经营危险化学品(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1 日)。染料、颜料、化工助剂(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减水剂、塑料制品的生产,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爱娟、阮静波、阮加春、阮靖浙、阮吉祥和张云达。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7 年 08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

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

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

约克夏韩国有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

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

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

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5	15
2-3年(含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

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3、5、10	4.85、4.75、4.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7-10	3、5、10	13.86-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6	3、5、10	19.40-15.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5-7	3、5、10	19.40-12.86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

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商标	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技术许可	10年	应用该技术的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污水排放入网费	5年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年、20年
防腐工程	3年
催化剂	10年
保温工程	3年
钢结构防腐工程	3年
污水池防腐工程	5年
双氧水工作液	8年
装修和大修支出	3年
绿化工程	3年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税金

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判断标准

- ①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 ②国外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产品报关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
-----	------	----	---

			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11%	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流转税计征	7%、5%	注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35%、30.4%、25%、22%、16.5%、15%、10%	注3
房产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征	1.2%、12%	注4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计征	3%	注5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计征	2%	注6

注 1：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蒸汽根据销售额的 13% 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染料、助剂类产品退税率为 0%。

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染料、助剂类产品退税率为 0%。

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蒸汽根据销售额的 13% 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自来水、热水、蒸汽根据销售额的 13% 计算销项税项，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染料、助剂类产品退税率为 0%。

子公司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运费收入根据销售额的 11% 计算销项数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孙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和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根据销售额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注 2：公司及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迪邦化

工有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孙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 5% 计缴。

孙公司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 7% 计缴。

注 3：公司及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计缴。

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孙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和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25% 税率计缴。

子公司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孙公司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系在香港注册的公司，按 16.5% 的税率计缴。

孙公司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按 30.4% 税率计缴。

孙公司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按 35% 税率计缴。

孙公司约克夏韩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分级计缴，应纳税所得额在 2 亿韩元以下的部分，按 10% 税率计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2 亿韩元的部分，按 22% 税率计缴。

孙公司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按 25% 的税率计缴。

注 4：按房产原值 70% 的 1.2% 计缴和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注 5：按应交流转税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 3% 计缴。

注 6：按应交流转税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 2% 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15%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15%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25%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绍兴市上虞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25%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25%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25%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	25%
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	25%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25%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25%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16.5%
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6.5%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16.5%
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	30.4%
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	35%
约克夏韩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分级计缴，应纳税所得额在2亿韩元以下的部分，按10%税率计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2亿韩元的部分，按22%税率计缴。
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1) 公司 2014 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14 年-2016 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附件）第四条第 3 点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内，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度汇算清缴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税款。2017 年度 1-6 月份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14 年-2016 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附件）第四条第 3 点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内，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度汇算清缴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税款。2017 年度 1-6 月份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15 年-2017 年），2017 年 1-6 月份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16 年-2018 年），2017 年 1-6 月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95,761.41	3,730,231.50
银行存款	626,974,541.80	714,929,130.07
其他货币资金	23,588,375.29	17,486,159.85
合计	656,458,678.50	736,145,521.4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715,598.92	23,021,155.06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585,000.00	14,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保证金		1,786,159.85
安全环保保证金	4,000,000.00	1,700,000.00
一年期定期存单	50,000,000.00	
合计	73,585,000.00	17,486,159.85

期末无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截止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公司以人民币 1958.5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取得人民币 19,485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400.00 万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的安全环保风险保证金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公司以 5000.00 万元一年期定期存单（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 日）为贷款 30000.00 万元质押。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49,237,706.60	1,046,324,338.20
合计	1,249,237,706.60	1,046,324,338.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550,967.26
合计	35,550,967.2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9,686,564.35	
合计	1,019,686,564.35	

4、 期末公司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192,240.84	
合计	35,192,240.84	

5、 期末无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512,774,945.13	99.75	86,821,478.87	5.74	1,425,953,466.26	1,031,391,467.53	99.62	60,204,945.36	5.84	971,186,522.17
组合小计	1,512,774,945.13	99.75	86,821,478.87	5.74	1,425,953,466.26	1,031,391,467.53	99.62	60,204,945.36	5.84	971,186,522.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72,239.70	0.25	3,768,440.75	99.90	3,798.95	3,941,308.70	0.38	3,937,509.75	99.90	3,798.95
合计	1,516,547,184.83	100.00	90,589,919.62	5.97	1,425,957,265.21	1,035,332,776.23	100.00	64,142,455.11	6.20	971,190,321.12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73,472,186.12	73,673,609.31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5,860,281.65	3,879,042.25	15.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5,962,357.21	1,788,707.16	30.00%
3 年以上	7,480,120.15	7,480,120.15	100.00%
合计	1,512,774,945.13	86,821,478.87	

(3)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鹤山市东迅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637,215.00	1,637,215.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中山市国森弹性织物有限公司	507,863.00	507,863.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佛山市高明区骏马染厂	374,000.00	374,000.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中山浩鸿纺织有限公司	273,400.00	273,400.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佛山市汇科纺织有限公司	238,550.00	238,550.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中山市益圣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214,575.00	214,575.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鹤山市东纺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65,225.00	65,225.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浙江奥复托化工有限公司	171,546.20	167,747.25	97.79%	破产清算
博志公司	140,525.00	140,525.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黄冈裕龙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113,340.50	113,340.5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汕头市高雄织造有限公司	36,000.00	36,000.00	100.00%	已起诉, 但仍未回款
合计	3,772,239.70	3,768,440.75	99.90%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447,464.51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36,305,195.07	2.39	1,815,259.75
第二名	29,767,382.86	1.96	1,488,369.14
第三名	29,406,481.93	1.94	1,470,324.10
第四名	21,025,514.11	1.39	1,051,275.71
第五名	19,693,644.49	1.30	984,682.22
合计	136,198,218.46	8.98	6,809,910.92

5、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989,823.85	96.88	28,854,413.99	93.27
1 至 2 年 (含 2 年)	433,187.29	0.78	599,414.65	1.94
2 至 3 年 (含 3 年)	961,270.91	1.72	1,124,704.95	3.64
3 年以上	343,071.00	0.62	358,525.65	1.15
合计	55,727,353.05	100.00	30,937,059.24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宁夏明盛染化有限公司	25,262,095.35	45.33
国网浙江绍兴市上虞区供电公司	12,564,971.84	22.55
浙江世贸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660,000.00	4.77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灌云县供电公	2,580,614.27	4.63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司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1,345,884.98	2.42
合计	44,413,566.44	79.70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6,317,763.85	100	11,899,385.31	25.69	34,418,378.54	26,920,205.69	100	9,728,753.96	36.14	17,191,451.73
组合小计	46,317,763.85	100	11,899,385.31	25.69	34,418,378.54	26,920,205.69	100	9,728,753.96	36.14	17,191,451.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6,317,763.85	100	11,899,385.31	25.69	34,418,378.54	26,920,205.69	100	9,728,753.96	36.14	17,191,451.73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540,011.96	1,427,000.60	5.00
1至2年	7,093,192.96	1,063,978.94	15.00
2至3年	1,823,075.95	546,922.79	30.00
3年以上	8,861,482.98	8,861,482.98	100.00
合计	46,317,763.85	11,899,385.31	

(3) 期末无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70,631.35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2,060,949.18	21,622,329.25
保证金	3,578,969.10	4,673,016.44
备用金	364,798.47	367,200.00
押金	313,047.10	257,660.00
合计	46,317,763.85	26,920,205.6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灌云县锦程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00,000.00	1 年以内	22.24	515,000.00
王海民	往来款	6,915,600.00	1 年以内	14.93	345,780.00
连云港博昌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0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00 元	14.03	925,000.00

			1-2年6,000,000.00元		
约克夏(广州)食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95,217.39	1年以内309,196.98元 1-2年292,225.00元 2-3年764,496.00元 3年以上3,629,299.41元	10.78	3,917,941.81
VERMOGENS. ZUR SALDIERUNG MIT PENSIONRUCK	社保保证 金	1,777,679.04	1年以内151,923.93元 1-2年98,596.72元 2-3年50,403.69元 3年以上 1,476,754.7 元	3.84	1,514,261.51
合计		30,488,496.43		65.85	7,217,983.32

6、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5,694,833.77	573,000.29	375,121,833.48	345,759,479.09	573,000.29	345,186,478.80
委托加工物资	1,281,915.33		1,281,915.33	13,338,243.08		13,338,243.08
在产品	214,518,267.53		214,518,267.53	265,005,380.89		265,005,380.89
库存商品	634,981,060.63	9,032,816.13	625,948,244.50	636,445,880.69	9,990,131.94	626,455,748.75
合计	1,226,476,077.26	9,605,816.42	1,216,870,260.84	1,260,548,983.75	10,563,132.23	1,249,985,851.5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73,000.29					573,000.2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990,131.94			957,315.81		9,032,816.13
合计	10,563,132.23			957,315.81		9,605,816.42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	177,000,000.00	140,000,000.00
未交增值税	25,825,829.34	45,277,599.83
预交企业所得税	11,135,519.58	11,133,192.71
合计	213,961,348.92	196,410,792.54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 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 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上虞农村商业银行	800,000.00			800,000.00					0.5336	332,5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332,5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其他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5,603,330.53								35,603,330.53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286,025.41	12,500,000.00							51,786,025.41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51,892,887.28			-47,213.13					51,845,674.15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		-41,759.62					3,458,240.38		
合计	126,782,243.22	16,000,000.00		-88,972.75					142,693,270.47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002,720.00	10,002,72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002,720.00	10,002,720.00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360,641.92	2,360,641.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034.00	125,034.00
—计提或摊销	125,034.00	125,03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485,675.92	2,485,675.92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17,044.08	7,517,044.08
(2) 年初账面价值	7,642,078.08	7,642,078.08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695,813,907.61	2,140,780,899.31	58,581,191.95	116,009,619.22	4,011,185,618.0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307,802.12	335,132,483.93	2,787,921.03	17,330,201.91	595,558,408.99
—购置	7,407,491.36	15,528,006.99	401,362.18	5,452,605.01	28,789,465.54
—在建工程转入	24,776,907.64	142,523,826.09		3,425,379.24	170,726,112.97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企业合并	208,017,416.00	177,080,650.85	2,381,017.6	8,442,342.01	395,921,426.46
—汇率变动	105,987.12		5,541.25	9,875.65	121,404.02
(3) 本期减少金额	234,168.00	27,821,444.84	525,279.50	260,431.96	28,841,324.30
—处置或报废		3,846,585.97	525,279.50	260,431.96	4,632,297.43
—其他	234,168.00	23,974,858.87			24,209,026.87
(4) 期末余额	1,935,887,541.73	2,448,091,938.40	60,843,833.48	133,079,389.17	4,577,902,702.78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61,798,348.53	790,609,552.46	29,008,707.02	82,400,175.94	1,263,816,783.95
(2) 本期增加金额	63,950,239.04	136,215,440.69	4,082,590.71	16,886,919.50	221,135,189.94
—计提	35,811,422.90	78,884,484.99	2,824,937.60	14,205,442.85	131,726,288.34
—企业合并	28,138,816.14	57,330,955.70	1,257,653.11	2,681,476.65	89,408,90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	3,033,303.77	196,402.13	233,041.18	3,462,747.08
—处置或报废	-	3,046,145.27	197,257.33	229,191.77	3,472,594.37
—汇率变动	-	-12,841.50	-855.20	3,849.41	-9,847.29
(4) 期末余额	425,748,587.57	923,791,689.38	32,894,895.60	99,054,054.26	1,481,489,226.81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10,138,954.16	1,524,300,249.02	27,948,937.88	34,025,334.91	3,096,413,475.97
(2) 年初账面价值	1,334,015,559.08	1,350,171,346.85	29,572,484.93	33,609,443.28	2,747,368,834.14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9,792,907.83	2,677,116.91		67,115,790.92	
合计	69,792,907.83	2,677,116.91		67,115,790.92	

3、 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78,103,728.89	正在办理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活性项目				107,678,197.54		107,678,197.54
中间体 F 项目				64,308,480.96		64,308,480.96
三效浓缩系统	12,858,714.23		12,858,714.23	12,262,009.26		12,262,009.26
5#车间技改	4594416.59		4594416.59	9,607,639.82		9,607,639.82
2000T 高牢度环保型 分散染料	2656767.85		2656767.85	8,039,708.55		8,039,708.55
分散染料项目(2000T)	10299560.22		10299560.22	6,310,679.63		6,310,679.63
实验科研大楼	9427043.90		9427043.90	4,572,912.99		4,572,912.99
H 一车间技改	2,721,364.04		2,721,364.04	2,721,364.04		2,721,364.04
附属工程	2,559,998.00		2,559,998.00	2,559,998.00		2,559,998.00
K 酸车间技改	2,272,477.35		2,272,477.35	2,272,477.35		2,272,477.35
厂区马路 2	4156542.12		4156542.12	2,262,002.00		2,262,002.00
仓库	2,171,924.00		2,171,924.00	2,171,924.00		2,171,924.00
泵房改造工程	2007568.38		2007568.38	1,807,568.38		1,807,568.38
CLASS 水池	1,784,450.00		1,784,450.00	1,784,450.00		1,784,450.00
旧厂搬迁工程	1,346,085.46		1,346,085.46	1,346,085.46		1,346,085.46
有机热载体加热炉烟 气除尘脱硫系统				1,290,598.29		1,290,598.29
管桩工程	965,782.71		965,782.71	965,782.71		965,782.71
钛反应釜 2 台	675,213.68		675,213.68	675,213.68		675,213.68
围墙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塘渣工程	341,950.00		341,950.00	341,950.00		341,950.00
一分厂	125316.26		125316.26	210,085.47		210,085.47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三分厂				201,452.99		201,452.99
铝槽 1 台	155,128.20		155,128.20	155,128.20		155,128.20
固废焚烧项目	150,256.41		150,256.41	150,256.41		150,256.41
H-1 酸技改	149,321.95		149,321.95	149,321.95		149,321.95
助剂车间				88,888.89		88,888.89
二分厂	157649.58		157649.58	16,555.56		16,555.56
新建 2 号仓库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精品车间	5576971.39		5576971.39			
染料中间体项目 11600T	6181890.55		6181890.55			
零星工程 01	540540.54		540540.54			
待安装设备	512820.52		512820.52			
宿舍装修工程	16650340.88		16650340.88			
中间体 A 项目	1389314.59		1389314.59			
氯乙烷	38834.95		38834.95			
污水处理站	549450.00		549450.00			
车棚	71251.88		71251.88			
氯化苯	7966260.25		7966260.25			
副产盐酸系统改造	756965.81		756965.81			
硫化钠和混二氯苯 项目	13317844.38		13317844.38			
热电二期	7680299.40		7680299.40			
阳离子喷塔二期	367948.72		367948.72			
天然气管道工程	97297.30		97297.30			
合计	123,928,562.09		123,928,562.09	234,603,732.13		234,603,732.13

2、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长期待摊 费用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活性项目	22,000.00	107,678,197.54		107,678,197.54			87.89	完成				自筹资金
中间体 F 项目	5,961.58	64,308,480.96		64,308,480.96			107.87	完成				自筹资金
三效浓缩系统	2,050.00	12,262,009.26	596,704.97			12,858,714.23	62.73	在建				自筹资金
5#车间技改	960.76	9,607,639.82	1,174,056.72	6,187,279.95		4,594,416.59	112.22	在建				自筹资金
2000T 高牢度环保 型分散染料	1350.85	8,039,708.55		5,382,940.7		2,656,767.85	59.44	在建				自筹资金
分散染料项目 (2000T)	1467.41	6,310,679.63	3,988,880.59			10,299,560.22	70.19	在建				自筹资金
宿舍装修工程	1673.00		16,650,340.88			16,650,340.88	99.52	在建				自筹资金
硫化钠和混二氯 苯项目			13,317,844.38			13,317,844.38		在建				自筹资金
热电二期	8000.00		7,680,299.40			7,680,299.40	9.60	在建				自筹资金
合计	30,972.34	208,206,715.76	43,408,126.94	183,556,899.15		68,057,943.55						

3、 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 使用权	软件	商标	30000吨过氧化 氢技术许可	技术 转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97,515,968.00	2,143,029.26	5,679,184.42	11,563,614.82		316,901,796.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9,901,646.41	555,111.12			20,300,000.00	50,756,757.53
—购置		107,692.31				107,692.31
—企业合并	29,901,646.41	10,000.00			20,300,000.00	50,211,646.41
—汇率变动		437,418.81				437,418.81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327,417,614.41	2,698,140.38	5,679,184.42	11,563,614.82	20,300,000.00	367,658,554.03
2. 累计摊销						-
(1) 年初余额	38,747,476.16	1,813,862.47	5,679,184.42	1,349,088.39		47,589,611.44
(2) 本期增加金额	4,915,612.77	170,194.49		578,180.74	1,150,000.00	6,813,988.00
—计提	2,996,055.13	160,194.49		578,180.74		3,734,430.36
—企业合并	1,919,557.64	10,000.00			1,150,000.00	3,079,557.64
—汇率变动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43,663,088.93	1,984,056.96	5,679,184.42	1,927,269.13	1,150,000.00	54,403,599.44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3,754,525.48	714,083.42	0.00	9,636,345.69	19,150,000.00	313,254,954.59
(2) 年初账面价值	258,768,491.84	329,166.79		10,214,526.43		269,312,185.06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土地使用权。

(十四)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 公司	39,366,860.95					39,366,860.95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1,009,060.14					1,009,060.14
江苏远征化工有限 公司		14,791,214.01				14,791,214.01
合计	40,375,921.09	14,791,214.01				55,167,135.1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8,907,949.07					8,907,949.07
合计	8,907,949.07					8,907,949.07

商誉的说明：

(1) 商誉的计算过程

①公司 2010 年支付人民币 600 万元收购和利瑞 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 1,009,060.14 元，确认为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②公司 2011 年支付人民币 148,750,000.00 元收购了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7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 39,366,860.95 元，确认为与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③公司 2017 年支付人民币 252,000,000 元收购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 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 14,791,214.01 元，确认为与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2)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①与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减值测试

购买日将形成的商誉 39,366,860.95 元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分摊到资产组。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资产组的可

收回金额。经测算，与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在本期末不存在减值。

②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减值测试

购买日将形成的商誉 1,009,060.14 元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分摊到资产组。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测算，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在本期末不存在减值。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污水排放入网费	542,970.00		60,330.00	482,640.0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5,063,930.01		750,691.95	14,313,238.06
防腐工程	2,326,978.85	5,343,653.02	1,590,376.43	6,080,255.44
催化剂	1,017,094.32		145,299.12	871,795.20
保温工程	2,972,963.95	2,260,096.42	1,128,624.77	4,104,435.60
双氧水工作液	20,328,687.04	1,213,262.88	2,907,320.10	18,634,629.82
装修和大修支出	3,147,539.96	788,321.00	953,142.67	2,982,718.29
绿化工程	663,360.93	1,241,162.36	108,571.09	1,795,952.20
技术服务费		6,132,075.49	306,604.68	5,825,470.81
合计	46,063,525.06	16,978,571.17	7,950,960.81	55,091,135.42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形成	98,327,086.02	18,475,659.46	69,708,990.16	13,658,541.96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摊销差异形成	3,910,393.43	586,559.02	3,553,522.18	533,028.33
存货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形成	87,564,123.52	13,311,737.35	81,958,191.85	12,459,508.30
递延收益形成	15,188,727.32	2,687,924.17	16,740,738.88	2,962,581.11
存货跌价准备形成	9,605,816.42	1,503,909.37	10,563,132.23	1,653,789.00
预计负债形成	874,700.00	218,675.00	874,700.00	218,675.00
合计	215,470,846.71	36,784,464.37	183,399,275.30	31,486,123.7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4,162,218.91	4,162,218.91
合计	4,162,218.91	4,162,218.91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3,484,759.89	95,686,862.13
合计	103,484,759.89	95,686,862.13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98,557,373.36
保证借款	21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10,000,000.00	98,557,373.36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3,200,000.00	226,350,000.00
合计	453,200,000.00	226,350,000.00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737,670,389.58	598,428,176.12
1-2年	15,999,066.75	44,199,715.46
2-3年	19,796,606.14	4,259,663.47
3年以上	3,829,792.11	7,444,630.79
合计	777,295,854.58	654,332,185.8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世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52,816.00	1-2年	待支付
宜兴市格兰特干燥浓缩设备有限公司	1,054,265.70	1-2年	待支付
连云港博昌贸易有限公司	715,000.00	3年以上	待支付
浙江国祥股份有限公司	704,000.00	1-2年	质保金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627,580.00	1-2年	待支付
合计	4,953,661.70		

(二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40,121,007.36	42,525,940.50
1-2年	1,284,120.70	1,094,615.30
2-3年	390,942.64	248,135.60
3年以上	443,880.31	418,262.95
合计	42,239,951.01	44,286,954.35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5,255,366.60	169,808,463.14	190,713,083.07	34,350,746.6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01,157.92	13,360,050.83	13,119,309.50	1,641,899.25
合计	56,656,524.52	183,168,513.97	203,832,392.57	35,992,645.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382,262.84	153,956,103.81	175,106,400.58	24,231,966.07
(2) 职工福利费	0.00	6,094,857.54	6,094,857.54	-

(3) 社会保险费	994,179.03	8,213,870.42	8,086,986.87	1,121,062.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1,356.83	6,617,294.76	6,486,841.77	931,809.82
工伤保险费	119,363.47	980,828.73	996,833.03	103,359.17
生育保险费	73,458.73	615,746.93	603,312.07	85,893.59
(4) 住房公积金		1,203,741.00	1,203,741.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78,924.73	339,890.37	221,097.08	8,997,718.02
合计	55,255,366.60	169,808,463.14	190,713,083.07	34,350,746.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20,562.57	11,635,076.49	11,417,581.84	1,538,057.22
失业保险费	62,128.73	414,013.76	444,796.89	31,345.60
国外社保	18,466.62	1,310,960.58	1,256,930.77	72,496.43
合计	1,401,157.92	13,360,050.83	13,119,309.50	1,641,899.25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6,990,691.78	9,229,157.52
企业所得税	37,305,000.66	63,448,701.34
个人所得税	3,192,517.63	39,102,049.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5,943.37	1,300,219.68
房产税	2,236,285.83	8,446,998.63
土地使用税	3,279,266.44	2,620,298.00
教育费附加	510,656.41	770,610.63
地方教育附加费	340,437.60	513,740.35
印花税	172,180.88	557,866.71
水利基金	3,858.39	7,113.59
防洪安保金		16,605.07
合计	74,946,838.99	126,013,361.38

(二十四)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利息	579,219.07	177,077.46

合计	177,077.46
----	------------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5,320,773.60	4,846,530.34
往来款	118,923,122.12	103,949,878.73
押金	1,247,000.69	879,473.00
合 计	125,490,896.41	109,675,882.07

2、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874,700.00	874,700.00	诉讼案件违约金
合计	874,700.00	874,700.00	

说明：

2015年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与宜兴福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宜兴福鼎)就双方签订的编号为ZHL Y0001的买卖采购合同产生纠纷,并上诉至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下称法院),2016年9月法院下达判决结果。根据法院(2015)宜和商初字第388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支付宜兴福鼎价款255万并支付违约金(分段计算,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其中127.5万元自2015年2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127.5万自2015年3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之后公司提起上诉,目前案件仍处于二审判决中。根据一审判决及情况了解,该案件胜诉可能性较小。据此判断,支付违约金的义务是企业应承担的现实义务,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因此于2016年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日计提预计负债87.47万元。

(二十七)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053,070.57		1,552,011.59	22,501,058.98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4,053,070.57		1,552,011.59	22,501,058.9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低浓废酸多效浓缩再生盐酸元明粉联产硫磺酸项目（注 1）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9000 吨系列助剂技改项目（注 2）	56,000.00		7,000.00		49,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及中间体清洁生产示范项目（注 3）	1,407,137.41		250,000.00		1,157,137.41	与资产相关
余热利用及系统改造项目（注 4）	5,490,000.00		305,000.00		5,185,000.00	与资产相关
2 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注 5、注 6）	1,144,000.00		23,833.34		1,120,166.66	与资产相关
30 万吨/年废硫酸-盐循环利用技改项目（注 7）	263,669.76		50,000.00		213,669.76	与资产相关
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注 8）	415,194.27		50,000.00		365,194.27	与资产相关
染料行业高污低浓酸回收及综合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注 9）	174,313.93		36,500.00		137,813.93	与资产相关
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注 10）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注 10、注 15）	180,000.00		45,000.00		135,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设备更新淘汰（注 11、注 16）	85,632.00		18,672.00		66,96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度清洁生产示范项目补助（注 12）	6,455,555.55		116,666.67		6,338,888.88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注 13）	340,000.00		65,000.00		27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注 14）	1,845,000.00		102,500.00		1,742,5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注 17）	127,500.00		15,000.00		112,500.00	与资产相关
保险粉技改项目（注 18）	90,000.00		7,500.00		82,5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注 19）	73,950.00		7,395.00		66,555.00	与资产相关

油炉、热风炉尾气余热利用改造项目（注 20）	23,000.00		23,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000 吨 N，N-二乙基间乙酰氨基苯胺系统性节能项目奖励（注 21）	90,000.00		9,000.00		81,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生产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注 22）	100,000.00		1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后处理锅炉节能技改项目（注 23）	80,000.00		8,000.00		72,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全自动化控制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款（注 24）	98,450.00		9,845.00		88,605.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款（注 25、26）	31,472.00		2,856.00		28,616.00	与资产相关
间二乙基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注 27）	180,000.00		15,000.00		165,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 291:1 蓝节水技改项目奖励资金（注 28）	100,020.00		8,335.00		91,685.00	与资产相关
废水处理信息化项目补助资金（注 29）	1,343,478.26		78,260.87		1,265,217.39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技术改造专项项目（注 30）	837,414.88		104,909.79		732,505.09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项目（注 31）	453,333.33		40,000.00		413,333.33	与资产相关
3000 吨混合废水处理工程（注 32）	60,000.00		5,000.00		5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机器换人”投入奖励（注 33）	1,453,125.00		75,000.00		1,378,125.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示范项目财政补贴（注 34）	319,419.23		18,890.39		300,528.84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注 35）	205,404.95		13,847.53		191,557.4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053,070.57		1,552,011.59		22,501,058.98	

注 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环境保护局发布的浙财建字[2008]22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8 年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1 月收到关于“低浓废酸多效浓缩再生盐酸元明粉联产硫酸项目”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项目尚未建成，尚未摊销；

注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字[2009]2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8 年度节能及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

公司于2009年3月收到关于“9,000吨系列助剂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14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度摊销7,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布的发改办环资[2009]2310号文件《关于2009年第三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2010年8月收到关于“分散染料及中间体清洁生产示范项目”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5,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2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4：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布的发改办环资[2010]1443号文件《关于2010年第四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2010年12月收到关于“余热利用及系统改造项目”国债专项资金6,1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度摊销30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字[2009]346号文件《关于下达2009年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1月收到关于“2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的2009年节能与工业循环财政专项补助资金4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度摊销7,166.6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6：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0]年1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省第一批工业转型升级项目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9月收到关于“2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的2010年第一批转型升级地方配套资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度摊销16,666.6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7：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2010]169号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第一批省工业转型升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7月收到关于“30万吨/年废硫酸-盐循环利用技改项目”的上虞市工业转型省级财政专项资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8：根据浙财教[2011]270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企业研究院）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1年11月收到关于“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专项资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5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9：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浙财教[2012]78号文件《2012年第二批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2年6月收到关于“染料行业高污低浓酸回收及综合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专项资金7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36,5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0: 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1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和“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1: 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 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 2011 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112,32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1,232.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2: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4]3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度清洁生产示范项目补助（奖励）中央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8 日收到政府补助 7,0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16,666.67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3: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联合发布的浙财教[2014]13 号文件《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收到政府补助 65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6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4: 根据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投资[2015]270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5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02,5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5: 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 号《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关于兑现 2011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4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6: 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 号《关于要求兑现 2011 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148,8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7,44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7: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浙财建[2011]405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化工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推广应用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8: 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财企[2011]7 号《关于下达上虞市 2011 年工业循环经济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7,5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19: 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安监[2012]35 号《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收到政府补助 147,9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7,395.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0: 根据上虞市经济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1 年工业经济循环（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23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23,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1: 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1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年产 4000 吨 N，N-二乙基间乙酰氨基苯胺系统性节能项目”的政府补助 18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9,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2: 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1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分散染料生产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3: 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1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分散染料后处理锅炉节能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 16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8,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4: 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安监[2012]35 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收到“安全自动化控制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款”的政府补助 196,9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9,845.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5: 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 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 2011 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收到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的政府补助 28,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4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6: 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下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收到 2012 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强制更新淘汰“以奖

代补”资金 29,12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456.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7：根据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关于立即展开 2013 年化工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应用资金补助项目现场核实的函》，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8 月收到间二乙基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8：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下发的虞经信能[2013]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1、2012 年度淘汰落后产能补助及 2012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技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收到 2012 年分散染料 291:1 蓝节水技改项目奖励资金 166,7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8,335.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9：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经信信[2015]27 号文件《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87,260.87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30：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苏财工贸[2012]119 号文件、苏经信综合[2012]769 号文件《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2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12 月收到“2012 年度技术改造专项项目”的政府补助 1,7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04,909.79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31：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苏财工贸[2012]19 号文件、苏经信综合[2012]769 号文件《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2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收到“2012 年度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项目”的政府补助 8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4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32：根据灌财建[2012]11 号文件、灌环字[2012]134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县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补助的通知》，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33：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21 号《关于要求拨付 2014 年度“机器换人”工业有效投入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7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34：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经信信[2015]27 号《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357,2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8,890.39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35：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虞经信信[2015]27 号《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233,1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3,847.53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八)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767,000,000.00						767,000,000.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559,752,300.00				1,559,752,300.00
(2) 转增股本的资本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4) 其他	-40,058,676.04				-40,058,676.04
小计	1,519,693,623.96				1,519,693,623.96
2、其他资本公积	2,492,042.00				2,492,042.00
合计	1,522,185,665.96				1,522,185,665.96

变动原因说明：

(三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26,614.03	173,350.85			108,761.65	64,589.20	-5,017,852.3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126,614.03	173,350.85			108,761.65	64,589.20	-5,017,852.38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7,439,777.24			367,439,777.24
合计	367,439,777.24			367,439,777.24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75,221,578.26	3,349,678,697.42
同一控制下合并影响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675,221,578.26	3,349,678,697.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818,067.85	660,104,159.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761,278.52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2）	268,450,000.00	306,8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8,589,646.11	3,675,221,578.26

注 2：根据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767,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68,450,000.00 元。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98,315,163.06	2,020,906,205.88	2,071,537,514.29	1,484,799,782.67
其他业务	32,843,109.64	28,070,256.67	23,395,582.17	20,155,240.9
合计	2,931,158,272.70	2,048,976,462.55	2,094,933,096.46	1,504,955,023.57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85,369.92
教育费附加	4,510,890.32	2,880,653.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53,510.32	1,920,435.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64,091.35	4,716,396.28
房产税	2,718,595.56	
土地使用税	3,832,431.57	

印花税	914,834.74	
车船税		
土地增值税		
合计	22,494,353.86	9,702,855.62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58,909,556.83	37,949,553.72
包装费	11,313,203.00	8,127,103.58
差旅费	3,419,324.92	4,248,761.43
展览及广告费	856,490.94	824,055.54
出口费用	4,218,309.53	3,374,594.23
销售佣金	6,332,028.86	5,698,787.65
业务招待费	868,855.77	655,851.36
其他	1,997,309.10	2,784,906.41
合计	87,915,078.95	63,663,613.92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100,430,614.32	68,407,396.62
职工薪酬	71,467,000.09	61,284,853.37
折旧费	18,586,829.92	21,244,206.12
业务招待费	5,068,895.27	5,033,361.90
税金	7,047,499.48	1,619,004.31
差旅费	3,452,036.85	3,749,666.26
咨询费	5,930,284.05	4,182,059.70
无形资产摊销	2,613,762.49	1,981,677.26
劳动保护费	1,453,042.51	546,799.77
保险费	4,061,026.42	3,942,371.43
办公费	5,723,729.00	6,240,184.88
排污费	4,641,915.60	2,804,355.35

仓库费用	756,186.23	1,303,914.82
车辆费用	2,240,720.99	2,018,852.68
通讯费	434,303.62	315,973.38
修理费	797,675.63	2,721,012.04
低值易耗品	1,723,225.80	672,385.64
租赁费		3,000.00
其他	11,381,908.10	21,471,089.16
合计	247,810,656.37	209,542,164.69

(三十七)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76,768.05	7,823,180.36
票据贴现支出	1,482,355.69	471,005.39
减：利息收入	5,182,888.24	4,537,108.81
汇兑损益	3,324,875.67	-485,823.01
手续费	1,394,817.98	1,060,333.36
合计	8,195,929.15	4,331,587.29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8,618,095.86	822,741.76
存货跌价损失	-957,315.81	-10,462,045.85
合计	27,660,780.05	-9,639,304.09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性投资收益	332,5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972.75	1,541,811.84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5,570,102.92	4,156,696.59
股权处置收益		
合计	5,813,630.17	5,698,508.43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绍兴市上虞闰小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41,811.84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213.13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1,759.62		
合计	-88,972.75	1,541,811.84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0,495.26	301,928.19	40,495.26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0,495.26	301,928.19	40,495.26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政府补助	6,426,944.59	10,564,580.72	6,426,944.59
奖励收入	501,649.89	320,164.32	501,649.89
罚款及赔偿利得	46,020.00	1,687,620.91	46,02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13,309.49		13,309.49
税收返还			
其他	60,796.97	24,214.41	60,796.97
合计	7,089,216.20	12,898,508.55	7,089,216.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形式	取得时间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示范项目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1		1,500,000.00
14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3		66,000.00
14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专利资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3		20,000.00
15 年工业激励奖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4		32,600.00
15 年度质量技术监督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5		60,000.00
省绿色安全制造信息化示范区项目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1		357,200.00
环保专项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5		150,000.00
节能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1		120,000.00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示范项目财政补贴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1		233,100.00
15 年度企业吸纳虞籍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岗位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4		4,000.00
15 年度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运维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6		40,000.00
上虞财政局自主创新科技线奖励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3		30,000.00
上虞财政局自主创新科技线奖励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3		20,000.00
上虞财政局 2015 年度全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经费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6		40,000.00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1		2,050,000.00
2015 年浙江（绍兴）外国专家工作站项目资助经费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3		35,000.00
2014 年重点企业主要污染物总量削减回购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3		2,125,500.00
2014 年度自主创新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3		320,000.00
2014 年度自主创新省级新产品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3		6,000.00
2015 年工业激励奖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4		69,200.00
2015 年上虞科技奖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5		20,000.00
2015 年度质量技术监督补助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5		60,000.00
2015 年度 1-8 月省局国内发明专利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6		6,000.00

公共平台与载体建设补贴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6.06		350,000.00
彩钢房(棚)整治喷涂工作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821,448.00	
2015 年重点节能、循环经济项目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300,000.00	
2015 年外经贸政策财政专项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482,000.00	
工业性投入先进企业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2	10,000.00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管理(2016 年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3	100,000.00	
发明专利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3	6,000.00	
上虞经济和信息化局区级信息专项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4	68,800.00	
2016 年区科学二等奖奖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5	50,000.00	
三名试点企业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6	400,000.00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彩钢房(棚)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279,542.00	
上虞区财政 15 年 9-16 年 3 月发明专利补贴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3	3,000.00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奖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3	5,000.00	
绍兴市上虞区财政零余额账户重点污染源维护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5	40,000.00	
2015 年度外经贸政策财政专项奖励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65,875.00	
2017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3	12,000.00	
2016 年度在工业、商贸服务、外向型经济中作出贡献的单位、个人进行奖励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4	24,800.00	
企业彩钢房(棚)补助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604,433.00	
15 年上虞区重点节能循环经济项目财政补贴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52,100.00	

15 年 9 月-16 年 3 月省发明专利补助款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3	6,000.00	
安全生产企业奖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3	5,000.00	
上虞区科学技术三等奖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5	20,000.00	
黄标车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5	42,000.00	
2015 年度外经贸兑现奖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62,760.00	
2015 年度上虞区重点节能\循环经济项目财政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300,000.00	
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补助款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489,867.00	
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彩钢棚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119,963.00	
上虞区重点节能、循环经济项目财政资金款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300,000.00	
管委会 2016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奖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2	10,000.00	
彩钢房（棚）整治喷涂工作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1	114,345.00	
2016 年度环保工作先进企业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2	10,000.00	
2016 年度节能减排先进企业（减排）奖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3	30,000.00	
16 年度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	与收益相关	银行存款	2017.5	40,000.00	
分散染料及中间体清洁生产示范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0.8	250,000.00	1,546,431.30
30 万吨/年度硫酸-盐循环利用技改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0.7	50,000.00	318,165.12
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1.11	50,000.00	242,402.87
染料行业高污低浓酸回收及综合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6	36,500.00	241,343.04
年产 9000 吨系列助剂技改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09.3	7,000.00	7,000.00
2 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0.9	23,833.34	23,833.34
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7	30,000.00	30,000.00

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7	30,000.00	30,000.00
特种设备更新淘汰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7	11,232.00	18,672.00
2013 年度清洁生产示范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5.4	116,666.67	77,777.78
2015 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5.6	65,000.00	32,500.00
余热利用及系统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0.12	305,000.00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6.1	102,500.00	
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07	15,000.00	15,000.00
特种设备更新淘汰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9	7,440.00	
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1.12	15,000.00	15,000.00
保险粉技改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1.12	7,500.00	7,500.00
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8	7,395.00	7,395.00
油炉、热风炉尾气余热利用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07	23,000.00	23,000.00
年产 4000 吨 N, N-二乙基间乙酰氨基苯胺系统性节能项目奖励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7	9,000.00	9,000.00
分散染料生产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7	10,000.00	10,000.00
分散染料后处理锅炉节能技改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7	8,000.00	8,000.00
安全自动化控制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款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8	9,845.00	9,845.00
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款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9	1,400.00	1,400.00
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款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3.9	1,456.00	1,456.00
间二乙基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3.8	15,000.00	15,000.00
分散染料 291:1 蓝节水技改项目奖励资金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3.1	8,335.00	8,335.00
废水处理信息化项目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6.1	78,260.87	
2012 年度技术改造专项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12	104,909.79	105,924.27
2012 年度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项目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11	40,000.00	40,000.00
3000 吨混合废水处理工程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2.12	5,000.00	5,000.00
2014 年度“机器换人”投入奖励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6.9	75,000.00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示范项目财政补贴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6.1	18,890.39	
2014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 财政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的	递延收益转入	2016.1	13,847.53	
合计				6,426,944.59	10,564,580.72

本年度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874,933.00 ， 其中：

- 1)根据绍兴市上虞区彩钢棚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发《关于 2016 年绍兴市上虞区合法彩钢棚色彩喷涂“以奖代补”发放对象和补偿面积公示》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收到专项资金补助 821,448.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2)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政企[2016]48 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 2015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请示》，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3)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政企[2016]39 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 2015 年度外贸政策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请示》，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收到政府补助 482,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4) 根据杭州湾上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奖励 2016 年度工业性投入先进企业函,公司于 2017 年 02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5)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浙财教[2016]100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7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6)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和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财教[2015]1 号《关于浙江省知识产权保护和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收到政府补助 6,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7)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信息专项资金补助的通知，公司于 2017 年 04 月收到政府补助 68,8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8) 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上虞市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奖励办法的通知，公司于 2017 年 05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9)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和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财企[2017]18 号文件，《关于下达绍兴市级“三名”培育试点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7 年 06 月收到政府补助 4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10) 根据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 4 号文件《关于发放彩钢房(棚)整治喷涂工作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279,542.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11)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15 年第 1 号文件《浙江省知识产权保护和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 12)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 年第 19 号文件《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强制淘汰更新特种设备“以奖代补”申报工作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3)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 2017 年第 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6 年全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经费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4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4) 根据虞财企[2016]39 号《关于要求拨付 2015 年度外经贸政策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收到政府补助 65,875.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5) 根据浙财教[2016]100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7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收到政府补助 12,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6) 根据道党[2017]23 号《关于对 2016 年度在工业、商贸服务、外向型经济中作出贡献的单位、个人进行奖励的决定》，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4 月收到政府补助 24,8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7) 根据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虞经开区 2017 年第 4 号文件《关于发放彩钢房棚整治喷涂工作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604,433.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8)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 虞财企 2016 年第 48 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 2015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52,1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9)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 浙财教 2015 年 1 号文件《浙江省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6,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 根据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企业奖》，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 元。

21) 根据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虞政办发 2012 年第 114 号文件《关于印发上虞市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奖励办法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 元。

22) 根据上虞区财政《黄标车补贴款》，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42,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3) 根据商务部文件，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外经贸兑现奖 62,76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4) 根据财政局《重点节能、循环经济项目财政专项资金补助》，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5) 根据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虞经开区[2017]4 号，子公司浙江闰

土染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补助款 489,867.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6) 根据园区管委会虞经开区[2017]4 号文件,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彩钢棚补助款 119,963.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7) 根据上虞区财政局 虞财企[2016]48 号文件,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重点节能、循环经济项目财政专项资金款 3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8) 根据 2017 年 2 月 14 日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函,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收到管委会 2016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奖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9) 根据虞经开区[2017]4 号关于《发放彩钢房(棚)整治喷涂工作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114,345.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0) 根据杭州湾上虞经济开发区委员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函,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1)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2 月 5 日函,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2) 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环境保护局虞财建[2017]7 号《关于下达 16 年全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经费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4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年度与资产和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转入 1,552,011.59 元,其中:

1)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环资[2009]2310 号文件《关于 2009 年第三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 2010 年 8 月收到关于“分散染料及中间体清洁生产示范项目”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5,0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2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2010]169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一批省工业转型升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 7 月收到关于“30 万吨/年废硫酸-盐循环利用技改项目”的上虞市工业转型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浙财教[2011]270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企业研究院]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收到关于“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浙财教[2012]78 号文件《2012 年第二批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 6 月收到关于“染料行业高污低浓酸回

收及综合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专项资金 73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36,5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字[2009]2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8 年度节能及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3 月收到关于“年产 9,000 吨系列助剂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 14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7,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字[2009]346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9 年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 1 月收到关于“2 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的 2009 年节能与工业循环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43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7,166.67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0]年 12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省第一批工业转型升级项目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 9 月收到关于“2 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的 2010 年第一批转型升级地方配套资金 1,0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6,666.67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8)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11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和“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6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 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 2011 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公司于 2012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112,32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1,232.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0)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4]3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度清洁生产示范项目补助[奖励]中央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8 日收到政府补助 7,0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116,666.67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联合发布的浙财教[2014]13 号文件《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65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本期退回 50,000.00。2017 年 1-6 月摊销 6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2)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布的发改办环资[2010]1443 号文件《关于 2010 年第四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关于“余热利用及系统改造项目”国债专项资金 6,1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摊销 30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3)根据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投资[2015]270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收到技术改造补助资金2,0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02,5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4)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5)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2011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48,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7,44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6)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浙财建[2011]40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化工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推广应用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7)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财企[2011]7号文件《关于下达上虞市2011年工业循环经济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7,5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8)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安监[2012]35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收到政府补助147,9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7,395.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9)根据上虞市经济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工业经济循环[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2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23,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年产4000吨N,N-二乙基间乙酰氨基苯胺系统性节能项目”的政府补助18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9,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1)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

年7月收到“分散染料生产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的政府补助2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2)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分散染料后处理锅炉节能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16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8,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3)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安监[2012]35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收到“安全自动化控制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款”的政府补助196,9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9,845.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4)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2011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的政府补助28,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4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5)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下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收到2012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强制更新淘汰“以奖代补”资金29,12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456.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6)根据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立即展开2013年化工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应用资金补助项目现场核实的函》，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收到间二乙基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7)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下发的虞经信能[2013]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2012年度淘汰落后产能补助及2012年度工业循环经济[技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收到2012年分散染料291:1蓝节水技改项目奖励资金166,7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8,335.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8)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与信息化局印发的虞经信信[2015]27号文件《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废水处理信息化项目补助1,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78,260.8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9)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苏财工贸[2012]119号文件、苏经信综合[2012]769号文件《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2012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2年11、12月收到“2012年度技术改造专项项目”的政府补助1,700,000.00元，计

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04,909.79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0)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苏财工贸[2012]19号文件、苏经信综合[2012]769号文件《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2012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收到“2012年度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项目”的政府补助8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4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1)根据灌财建[2012]11号文件、灌环字[2012]134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县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补助的通知》，公司于2012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1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2)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21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机器换人”工业有效投入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7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3)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经信信[2015]27号文件《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357,2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8,890.39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4)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虞经信信[2015]27号《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233,1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7年1-6月摊销13,847.5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56,808.01	3,439,846.08	656,808.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6,808.01	3,439,846.08	656,808.01
水利基金建设		2,313,743.47	
对外捐赠	2,650,000.00	5,100.00	2,65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2,650,000.00	5,100.00	2,650,000.00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社会性支出	790,760.00	284,660.00	790,760.00
赔款		108,249.46	
赞助支出	55,000.00		55,000.00

其他	664,707.79	906,749.35	664,707.79
合计	4,817,275.80	7,058,348.36	4,817,275.80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897,356.01	59,170,411.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98,340.67	-6,159,151.32
合计	89,599,015.34	53,011,260.46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874,933.00	8,016,764.32
利息收入	5,182,888.24	4,478,255.61
罚款及赔偿利得	46,020.00	1,696,430.00
奖励收入	501,649.89	10,000.00
收回暂付款及收到暂收款	29,366,060.12	44,381,593.13
其他	59,673.27	
合计	40,031,224.52	58,583,043.0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35,461,407.00	32,860,288.41
运输费	58,909,556.84	37,605,412.20
差旅费	6,871,361.77	8,262,642.30
展览及广告费	856,490.94	820,367.54
出口费用	4,218,309.53	4,047,170.28
业务招待费	5,937,751.04	5,646,971.26
咨询费	5,930,284.05	5,792,383.79
保险费	4,061,026.42	3,487,677.66

办公费	5,723,729.00	5,191,615.07
排污费	4,641,915.60	2,436,485.71
仓库费用	756,186.23	1,303,914.82
车辆费用	2,240,720.99	2,195,382.95
通讯费	434,303.62	493,998.17
修理费	797,675.63	3,532,414.33
租赁费		40,666.67
劳动保护费	1,453,042.51	751,900.39
捐赠、社会性支出	3,495,760.00	289,760.00
低值易耗品	1,723,225.80	5,141,365.54
手续费	1,394,817.98	1,352,760.38
支付暂付款及返还暂收款	19,283,122.97	11,417,810.30
销售佣金	6,332,028.86	3,474,475.10
安全生产保证金	2,300,000.00	
其他	13,379,217.19	17,018,786.65
合 计	186,201,933.97	153,164,249.5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收到投标保证金及工程押金		
合 计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负数重分类		
支付工程投标保证金	2,500,000.00	
支付的工程材料专项基金		
合 计	2,5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上期保证金本期收回	5,254,604.90	7,200,000.00
收到暂收款或收回暂付款		56,078,178.17
合 计	5,254,604.90	63,278,178.1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现金股利代扣代缴的税金		
承兑保证金	17,285,000.00	9,852,408.50
信用证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借款保证金	50,000,000.00	
支付暂付款及返还暂收款		26,926,058.41
合 计	67,285,000.00	36,778,466.91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6,591,567.00	270,904,563.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660,780.05	-9,639,304.09
固定资产等折旧	135,083,593.66	120,772,343.60
无形资产摊销	3,568,478.32	5,101,816.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92,973.08	4,445,860.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6,312.75	-301,928.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39,846.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54,876.21	7,338,936.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3,630.17	-5,698,50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98,340.67	-6,159,15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944,648.1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4,072,906.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5,866,185.35	237,666,227.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8,889,926.65	-212,114,576.29
其他	-3,852,011.59	-2,849,98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801,246.43	517,850,793.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2,870,303.21	266,447,363.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8,659,361.57	246,082,829.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789,058.36	20,364,534.60

注：本期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其他”项主要包括：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 1,552,011.59 元，在“其他”项以元列示。
- （2）缴纳的安全生产保证金 2,300,000.00 元，在“其他”项以 -2,300,000.00 元列示。

2、本期取得新子公司。

根据 2017 年 5 月公司与王海民、阮雪峰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5,200 万元的价格受让王海民和阮雪峰持有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于 5 月、6 月、7 月分别支付股权转让款 5,000 万元、8,000 万元、12,200 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自 2017 年 6 月 9 日起拥有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实质控制权，故将该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本期未处置子公司。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582,870,303.21	718,659,361.57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5,895,761.41	3,730,231.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6,974,541.80	714,929,130.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870,303.21	718,659,361.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五) 未对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

(四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73,585,000.00	17,486,159.85
应收票据	35,550,967.26	30,350,000.00
固定资产	8,608,893.70	99,522,410.40
无形资产	3,477,528.26	12,703,760.60
合计	121,222,389.22	160,062,330.85

(四十七)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8,833,749.06	6.7744	263,075,349.63
欧元	959,627.86	7.7496	7,436,732.06
港币	4,700,267.68	0.8679	4,079,362.32
英镑	17.63	8.8144	155.40
韩国元	60,276,225.00	0.0059	355,629.73
印尼盾	210,229,620.00	0.0005	105,114.81
小计			275,052,343.95
应收票据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其中：韩国元			
小计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861,328.84	6.7744	53,255,786.09
欧元	2,480,231.22	7.7496	19,220,799.86
港币	5,329,717.19	0.8679	4,625,661.55
英镑	-	8.8144	-
韩国元	528,436,493.00	0.0059	3,117,775.31
印尼盾	1,278,587,620.00	0.0005	639,293.81
小计			80,859,316.62
预付款项			
其中：美元	30,690.00	6.7744	207,906.34
欧元	81,010.75	7.7496	627,800.91
小计	-		835,707.24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欧元	800,854.64	7.7496	6,206,303.12
港币	10,374,894.02	0.8679	9,004,370.52
韩国元			
印尼盾			
小计			15,210,673.6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小计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7,480.24	6.7744	186,162.14
欧元	1,652,639.89	7.7496	12,807,298.09
港币	247,848.90	0.8679	215,108.06
韩国元	3,120,508.00	0.0059	18,411.00
印尼盾			
小计			13,226,979.29
预收款项			
其中：欧元	26,453.73	7.7496	205,005.83
小计			205,005.83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港币			

小计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欧元	460,362.28	7.7496	3,567,623.53
港币	12,051,232.02	0.8679	10,459,264.27
韩国元	4,487,777.75	0.0059	26,477.89
印尼盾	150,061,860.00	0.0005	75,030.93
小计			14,128,396.61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 2017 年 5 月公司与王海民、阮雪锋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5,200 万元的价格受让王海民和阮雪锋持有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于 5 月、6 月、7 月分别支付股权转让款 5,000 万元、8,000 万元、12,200 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自 2017 年 6 月 9 日起拥有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实质控制权，故将该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反向购买

本期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期不存在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未发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65.00	35.00	设立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75.00	25.00	设立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60.00	40.00	设立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工业	100.00		购买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工业	70.00		购买
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工业	100.00		购买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业	60.00	30.00	购买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绍兴市上虞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研发	100.00		设立
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货运	100.00		设立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购买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贸易	100.00		设立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	嘉兴	投资	99.00	1.00	设立
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	西班牙	西班牙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90.00	设立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90.00	设立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韩国有限公司	韩国	韩国	工业		90.00	购买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30%	2,182,616.29		161,456,544.96

1、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137,390,052.73	570,274,534.62	707,664,587.35	168,088,070.82	1,388,033.33	169,476,104.15	116,446,408.84	593,781,175.01	710,227,583.85	177,926,454.97	1,388,033.33	179,314,488.3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195,631,675.46	7,275,387.65	7,275,387.65	57,162,826.85	119,715,156.15	6,717,357.39	6,717,357.39	3,139,917.09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无

(三) 本期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营企业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 公司	有限公司	上虞	徐万福	金融	12,000万元	25.00	25.00	联营企业	9133060058779577XC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上虞	吴江伟	工业	12,000万元	25.00	25.00	联营企业	91330600080554635Q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市高特 佳弘瑞投资 有限公司	金融	5,300万元	99.0566	99.0566	联营企业	91440300MA5DCG6J07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杭州	阮静波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1,000万元	35.00	35.00	联营企业	91330109MA27YA3175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高特佳 瑞康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绍兴市上虞华 闰小额贷款股 份有限公司	浙江巍华新 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浙江染化通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 份有限公司	浙江巍华新材 料股份有限 公司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18,676.39	142,555,280.23	52,983,181.87	9,880,890.83	2,866,339.17	143,314,915.33	42,725,118.56
非流动资产	49,500,000.00	877,001.82	169,438,451.06		49,500,000.00	884,010.52	127,719,086.41
资产合计	52,318,676.39	143,432,282.05	222,421,632.93	9,880,890.83	52,366,339.17	144,198,925.85	170,444,204.97
流动负债	996.00	996,107.92	421,632.93		996.00	1,785,603.73	13,300,103.31
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负债合计	996.00	996,107.92	2,421,632.93		996.00	1,785,603.73	13,300,103.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2,317,680.39	142,436,174.13	220,000,000.00	9,880,890.83	52,365,343.17	142,413,322.12	157,144,101.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1,824,115.39	35,603,330.53	51,786,025.41	3,458,240.38	51,892,887.28	35,603,330.53	39,286,025.4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1,824,115.39	35,603,330.53	51,786,025.41	3,458,240.38	51,892,887.28	35,603,330.53	39,286,025.4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31,729.90				11,878,399.56	
净利润	-47,662.78	-	-	-113,081.18		5,103,247.3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7,662.78			-113,081.18		5,103,247.3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四) 本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短期借款有关。

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余额 210,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票据	453,200,000.00				453,200,000.00
应付账款	737,670,389.58	15,999,066.75	19,796,606.14	3,829,792.11	777,295,854.58
预收款项	40,121,007.36	1,284,120.70	390,942.64	443,880.31	42,239,951.01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8,557,373.36				98,557,373.36
应付票据	226,350,000.00				226,350,000.00
应付账款	598,428,176.12	44,199,715.46	4,259,663.47	7,444,630.79	654,332,185.84
预收款项	42,525,940.50	1,094,615.30	248,135.60	418,262.95	44,286,954.35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最终控制方

股东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张爱娟	实际控制人	16.73	16.73
阮静波	实际控制人	14.72	14.72
阮加春	实际控制人	8.13	8.13
阮靖浙	实际控制人	5.58	5.58
阮吉祥	实际控制人	0.21	0.21
张云达	实际控制人	0.20	0.20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	--------------

绍兴市上虞闰土宾馆	其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直系亲属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系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94.32	2056.50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万元）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万元）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18.02	20.00

4、关联担保情况：除附注十（一）中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母子公司间的担保情况外，无其他关联担保情况。

5、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6、 其他关联交易

(1) 2017 年半年度公司和子公司在绍兴市上虞闰土宾馆发生业务招待费用金额为 25.27 万元。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02.39	310.26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万元）	年初账面余额（万元）
其他应收款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2.38
应付账款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3540.99	5,168.57
其他应付款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抵押资产情况

A、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9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角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44100620140006891《最高额抵押合同》（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19 日至 2019 年 7 月 18 日），以公司原值为 18,442,646.17 元、净值为 8,608,893.70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4,458,370.10 元、净值为 3,477,528.26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开具的金额为 1,000 万（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6 日至 2017 年 9 月 6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 2) 开具的金额为 1,000 万（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7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2) 质押资产情况

A、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绍银综授额字第 000018 号的《授信额度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以 330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开具的金额为 1300 万（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5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 2) 开具的金额为 2000 万（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1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B、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绍银综授额字第 000019 号的《授信额度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以 440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开具的金额为 2000 万（期限为 2017 年 05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1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

C、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S Y201722900040《保证金质押合同》，以 88.2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882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6 日至 2017 年 10 月 6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D、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S Y201722900039《保证金质押合同》，以 96.5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965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6 日至 2017 年 10 月 6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E、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S Y201722900052《保证金质押合同》，以 240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24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F、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S Y201722900066《保证金质押合同》，以 110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11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G、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S Y201722900070《保证金质押合同》，以 84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84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6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H、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SXS Y201722900069《保证金质押合同》，以 69.6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696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6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I、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与交通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004506-1 号的《保证合同》，以 343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343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3 日至 2017 年 9 月 3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J、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与交通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004506-1 号的《保证合同》，以 14.4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144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3 日至 2017 年 9 月 3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K、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与交通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

为 0004506-1 号的《保证合同》，以 90 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9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9 日至 2017 年 9 月 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L、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7（承兑协议）00031 号银行承兑协议，协议约定以承兑金额 10%作为保证金质押，保证金金额 210 万元，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 21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10 日至 2017 年 9 月 10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M、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 日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进出银（浙最信质）字第 2-002 号《最高额保证金质押合同》，以 5000 万元一年期定期存单（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 日）作为质押，为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10000 万元短期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
- 2) 10000 万元短期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
- 3) 10000 万元长期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 日）

（二）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无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805,982,891.93	100.00	51,182,347.89	6.35	754,800,544.04	561,913,333.64	100.00	36,089,940.34	6.42	525,823,393.30
组合小计	805,982,891.93	100.00	51,182,347.89	6.35	754,800,544.04	561,913,333.64	100.00	36,089,940.34	6.42	525,823,393.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05,982,891.93	100.00	51,182,347.89	6.35	754,800,544.04	561,913,333.64	100.00	36,089,940.34	6.42	525,823,393.30

(1) 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753,497,994.38	37,674,899.72	5.00
1-2 年 (含 2 年)	43,973,320.74	6,595,998.11	15.00
2-3 年 (含 3 年)	2,285,895.36	685,768.61	30.00
3 年以上	6,225,681.45	6,225,681.45	100.00
合计	805,982,891.93	51,182,347.89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092,407.55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9,767,382.86	3.69	1,488,369.14
第二名	21,025,514.11	2.61	1,051,275.71
第三名	15,329,794.68	1.90	766,489.73
第四名	10,713,912.50	1.33	535,695.63
第五名	10,486,214.61	1.30	524,310.73
合计	87,322,818.76	10.83	4,366,140.94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51,794,880.14	100.00	45,597,385.65	12.96	306,197,494.49	261,720,048.61	100.00	42,080,347.34	16.08	219,639,701.27
组合小计	351,794,880.14	100.00	45,597,385.65	12.96	306,197,494.49	261,720,048.61	100.00	42,080,347.34	16.08	219,639,701.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51,794,880.14	100.00	45,597,385.65	12.96	306,197,494.49	261,720,048.61	100.00	42,080,347.34	16.08	219,639,701.27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5,486,518.09	11,274,325.90	5.00
1—2 年 (含 2 年)	26,423,255.90	3,963,488.39	15.00
2—3 年 (含 3 年)	99,322,192.55	29,796,657.77	30.00
3 年以上	562,913.60	562,913.60	100.00
合计	351,794,880.14	45,597,385.65	

(3)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17,038.31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	250,000.00	250,000.00
往来款	349,659,730.14	258,255,067.61
保证金	1,885,150.00	3,214,981.00
合计	351,794,880.14	261,720,048.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 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6,381,785.17	1年以内6,511,793.18元 1-2年25,713,255.90元 2-3年94,156,736.09元	35.92	32,429,598.87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1,460,075.85	1年以内	34.53	6,073,003.79

司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往来款	57,608,796.34	1年以内	16.38	2,880,439.82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 公司	往来款	11,555,011.35	1年以内	3.28	577,750.57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 司	往来款	5,885,056.46	1年以内9,600.00元 1-2年710,000.00元 2-3年5,165,456.46元	1.67	1,656,616.94
合计		322,890,725.17		91.78	43,617,409.99

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57,953,419.47		2,157,953,419.47	1,904,953,419.47		1,904,953,419.4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0,847,596.32		90,847,596.32	74,889,355.94		74,889,355.94
合计	2,248,801,015.79		2,248,801,015.79	1,979,842,775.41		1,979,842,775.4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29,902,700.03			229,902,700.03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35,217,350.00			35,217,350.00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50,816,025.00			50,816,025.00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7,648,733.22			37,648,733.22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1,000,000.00			181,000,000.00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19,864,800.00			19,864,800.00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253,750,000.00			253,750,000.00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47,558,250.00			47,558,250.00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23,785,500.00			723,785,500.00		
绍兴市上虞勤业新型建材有 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 司	500,000.00			500,000.00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 限公司	9,440,111.46			9,440,111.46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143,834,738.76			143,834,738.76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00.00		51,000,000.00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85,211.00			985,211.00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52,550,000.00			52,550,000.00		
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		252,000,000.00		252,000,000.00		
合计	1,904,953,419.47	253,000,000.00		2,157,953,419.4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5,603,330.53								35,603,330.53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286,025.41	12,500,000.00							51,786,025.41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		-41,759.62					3,458,240.38		
合计	74,889,355.94	16,000,000.00		-41,759.62					90,847,596.32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2,884,458.31	985,224,290.37	843,273,087.21	650,831,626.72
其他业务	35,978,620.25	30,249,085.20	48,111,479.38	44,832,219.37
合计	1,288,863,078.56	1,015,473,375.57	891,384,566.59	695,663,846.09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性投资收益	332,5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759.62	1,541,811.84
股权处置收益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7,128.28	4,134,168.88
合计	2,227,868.66	5,675,980.72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6,312.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28,594.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570,102.9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0,341.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603,86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647.89	
合计	6,113,526.5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	0.524	0.5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9	0.516	0.516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七年八月一十七日